

2018 年上海市中医临床药师在职规范化培训（第三期） 报名及遴选考试通知

为加强本市医疗机构中医临床药师队伍建设、完善临床药学服务体系，促进临床合理使用中成药，贯彻市卫生计生委药政处〔2015〕11 号通知精神，上海市医院协会临床药事管理专业委员会拟于 2018 年 6-11 月组织我市二、三级医疗机构现有临床药师进行在职规范化培训。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 培训对象

本市二、三级医院在职临床药师，或从事临床药学相关工作的药师，已在本院药师岗位工作一年及以上者，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具有中药学专业或者药学本科（全日制）及以上学历；
- 2、具有一定中医药理论知识和临床经验的药学专业技术人员。

二、 培训模式

要求学员全脱产培训学习 6 个月，包括 2 周理论培训和 22 周长驻基地医院实践培训（每周 5 个工作日）。

三、 报名方式

1、报名时间：报名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18 日（周五）12:00。

2、报名方式：如实完整填写报名表签字后传真 54032880 或者以图片方式邮件至 sh.yyxx@163.com（邮件格式：中医临床药师+单位+姓名），请同时务必登录医院协会网站 www.shyyxx.cn/“活动报名”栏目进行网上报名（通知及报名表的电子版可至网站“活动报名”、“继续教育”、“药事管理专业委员会”栏目下载）。

3、为遴选合适的临床药师参加本期培训，报名截止后将通过书面考试择优录取学员。通过名单及录取通知书将在医院协会网站 www.shyyxx.cn/“继续教育”栏目站公布。

四、 遴选考试

1、考试时间：2018 年 5 月 23 日（周三）9:00-11:00

2、考试地点：曙光医院西院行政楼四楼阶梯教室（普安路 185 号，地铁 8 号线大世界站 3 号出口；1 号线黄陂南路站 2 号出口）医院不提供停车请勿驾车前往；

3、考试范围：主要参考中药师职称考试大纲，包括中医基础(含部分中医诊断)、方剂学、中药学、中药炮制、中药鉴定、中药调剂及药事法规等科目。

4、注意事项：请带好有效身份证件及考试用文具 5 月 23 日 8:45 之前抵达考场，以便核对考生身份，查看座位安排；考试为闭卷笔试，考试期间请关闭通讯设备或调成静音状态，遵守考试纪律。

五、 培训费用

学费 5000 元/人（含理论及实践资料费、听课费、学分证书费及合格证书费等）。请确认录取后根据录取通知书要求转账或至协会办公室交费。

六、 考核及证书

- 1、理论培训阶段考试通过者方可进入培训基地进行临床实践。
- 2、临床实践阶段结束时将进行统一结业考核。
- 3、结业考核通过将发放合格证书。

七、 联系方式

上海市医院协会 陈 晔； 电话：54031886； 邮箱：sh.yyxx@163.com
地址：静安区巨鹿路 807 号 201（200040）； 传真：54032880

附件：2018 年上海市中医临床药师规范化在职培训（第三期）报名表

上海市医院协会临床药事管理专业委员会

2018 年 5 月 3 日

临床药事管理专业委员会



附件:

2018年上海市中医临床药师在职规范化培训（第三期）报名表

单位: _____

姓名	部门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	学历（全日制本科）		手机号码（必填）
				中药学	药学	

我单位承诺将保证该报名学员全脱产参加理论培训及临床实践的要求！

药学部或药剂科主任: _____(签字)

说明： 1、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以下（不含中级）的学员可以不填写“职称”，

2、“学历”栏以打“√”表示。

3、如实完整填写报名表签字后传真 54032880 或者以图片方式邮件至 sh.yyxx@163.com(邮件格式:中医临床药师+单位+姓名), 请同时务必登录医院协会网站 www.shyyxx.cn/“活动报名”栏目进行网上报名（通知及报名表的电子版可至网站“活动报名”、“继续教育”、“药事管理专业委员会”栏目下载）。